
DI ER
DAOQINGYUAN

第二道情緣

玄小佛 著 (台灣)



新世紀出版社

第二道情缘

(台湾)玄小佛 著

新世纪出版社

1988·广州

第二道情缘

(台湾)玄小佛著

新世纪出版社出版发行 顺德桂洲印刷纸类厂印刷

787×1092毫米1/32开 6.75印张 140千字 1988年12月第一版

1988年12月第一次印刷

印数：1~80000册

ISBN 7—5405—0304—1 / I · 42 定价：2.30元

《第二道情缘》内容简介

这是一部催人泪下的爱情故事……

戴家姐妹，性格迥异，妹妹多芬泼辣大方，敢为；姐姐品芬、文静深沉，多愁善感，花容月貌。两人都有一段动人的爱情经历。

多芬原是一家公司秘书，因不堪年轻老板尖酸刻薄的戏谑，自创独人公司，专与年轻老板唱对台戏。殊不知这两个水火不相容的冤家，竟在不知不觉爱上了对方。姐姐品芬是一家电台的节目主持人，年幼时曾遭强暴，年少气盛的韩瑞克为她杀人报仇。戴品芬深深爱着的韩瑞克是一个脾气火爆，冷热无常的音乐队指挥。为求事业的发展，韩放弃指挥而为一家唱片公司出唱碟。不料，年青貌美的女老板竟对他一见倾心，单恋着毫不知情的韩瑞克，女老板不顾后果地为韩大肆捧场，结果使公司蒙受损失。事情败露后，韩直觉感到人格受到侮辱，狂怒中杀了公司主管。为营救韩瑞克，戴氏姐妹奔走呼号，终因罪证确凿，回天无力，韩瑞克被判极刑。品芬罪痛欲绝，欲哭无泪，在安葬韩瑞克的时候，割腕殉情……



来自同样的父母，完全相同的血液与遗传，在同样的屋檐下，诞生出来的，竟是迥然差异的两个人。

戴品芬——我的姊姊，戴多芬——我。

都姓戴，但，我们像两个世界的人。

我今年二十三岁，大学毕业才一年，在一间小得不能再小的贸易公司，做一名老板没兴趣带我参加应酬的小秘书。

我姊姊戴品芬，她是个连穿睡衣都有一份耐人寻味的美丽女孩。

是否美丽的女孩，可以不用笑容来争取世界？

我从小至大，就没见她好好笑过。

她总是那么悲伤，那么落寞，好像，每天都挣扎在父母给她的生命里。

从来，她好像没有年轻过。

当然，我指的是她的心态与对外界的反应。

她大我五岁，我念大二时，她已经毕业工作三年了，也许我们年龄有代沟吧。

当我在痴迷AIR SUPPLY，嫌自己迪斯可跳的没味道时，她好像被世界遗忘了一样；或者，她遗忘了世界般，静悄悄地听柴可夫斯基、海顿、莫札特。

时常，我是受不了她的。

尤其，我受不了她的工作。

她在电台主持节目。

我不相信有人要听她的节目。

看那一大叠听众写给她的信，我怀疑搞不好是她写给自己的。

她的节目从来就只放死人的音乐。

莫札特、韩德尔、帕格尼尼、巴哈，谁死了愈久，她愈爱放。

我叫她放点流行的热门音乐，她永远是露出病危的凄惨笑容，然后，没有一句回答，鬼魅般的从我眼前，幽幽地消失。

我们家都是女人。

所谓都是，也不过三个人，戴品芬，我，还有妈妈。

十年前，我爸爸没病、没痛，莫名奇妙的，在睡着中，不再醒了。

到现在我还想不通，人总要死，而死的理由又那么多，怎么他死的那么没有道理，一声不响地，可把我们一屋子三个女人气坏了。

爸爸死后，我妈妈大概左思右想，这两个姿色平庸，与姿色非凡的女儿，都非可靠的依赖对象，她就毅然地去选择上帝，投靠到基督教门下了。

谈起我妈妈，真不比阴阳怪气的戴品芬好多少。

爸爸死后，她好像忘记还有两个女儿。

没有基督教之前，她早晚一柱香扑跪在我父亲的遗像前。

心中有了主以后，一柱香是免了，但，她开始念圣经给我爸爸听。

更叫人发疯的是：她把爸爸的骨灰放在她的床底下，三

天两头搬出去试擦。

好几次，我想离家出走。

一个专在房里放死人的音乐。

一个在房里搬动死人的骨灰。三个人里，彷彿，我是唯一活的。

*

*

*

电话响了四下，程强动也不动。

我横瞄了一眼，他正十分不满意地瞅着我。

站起来，走到他办公桌前。

电话是放在他桌上的，我的表情冷淡，不过，声音总算勉强挤出悦耳热忱。

“辉煌，请问找哪位？”

“程总经理。”

我把电话交给程强，不屑地。

“女人啦！”

所谓辉煌贸易公司，就是我，和一位又倒茶水，又跑邮局、银行，一早一晚，还得擦桌抹椅的小妹。

另外，一个比大白狗长得还不登配的吴浩正，他跑外务。

程强是我们的老板。

拖欠薪水在我们来说，只能用稀松平常来形容了。

讲起来，我的职务叫秘书，天知道，我这个秘书是天底下最不体面的。

“戴多芬！”

程强的电话接完了。他拿原子笔在桌面上敲了敲。

“以后有电话，动作请快一点，响半天没人接，人家以为公司垮了。”

“电话在你桌上，你不会顺手接？”

“我要秘书干嘛的？”

他的原子笔，敲的更用力了。

“不是念在你工作能力差强人意，早就该请你走路了。”

显然，程强是真的生气了。

一脸老板的生杀大权，恨不得叫我滚蛋似的。

“看看你，长的已经不是什么国色天香了，还那么邋遢，妆也不化，骑了部破摩托车，进办公室，从来没见过你把头梳一梳。牛仔裤、旧T恤，你当你是学生呀？你是辉煌的秘书，顶了一头乱发，等母鸡找窝下蛋呀！”

“秘书个屁！”

我停下手上的打字机，用力地往桌上一拍。

“欠薪水也就算了，什么工作都丢给我，谁希罕这个工作？”

不知哪来的火，我愈烧愈旺，推开椅子，我跳了起来。

“嫌我不体面，你另找个人好了！”

提起我那双旅行都够用的帆布袋，我冲了出去。

程强也跟着我下电梯。

他个子不算矮，壮壮魁魁的。假如拿块布把他脸遮起来，他就像堵墙，普通的风还吹不倒他。

“戴多芬！”

“叫什么！我不干了，少留我！”

“你太没责任心了！”

程强一副我欠他似的。

“骂两句就跑掉，怎么样你也等我找到接替的人，你这样就走算什么？”

“找到接替的人？”

我冷冷地瞅着他：

“下辈子吧！小公司摆大架子，一天到晚还嫌我，他妈的！有本事去找个漂亮的秘书，看她会不会像我这样卖力！”

程强姿态软下来了。

他左右望望，确定没有熟人，才低下老板的神气，带些哀求地：

“我都承认，行吗？你打字快、英文好，办事有效率，除了——邋遢一点，你实在不错。”

我恨极了。我怎么说，到底是个女人。被男人一天讲两次邋遢、不漂亮，那颗虚荣的心，真受了大打击。

“程强，你是王八蛋投胎的！”

帆布在我手上，差点打倒他脸上。

“我又不是你的女朋友，邋遢干你屁事！你家有没有镜子，照照自己的长相！”

“搞清楚！我是找你回去，不是跟你吵架的！”

程强才摆下去的姿态，又拉了回来：

“你要走就走，我不拦你，要了你这种秘书，生意都给你吓跑！明天我会叫人送一把梳子，两件洋装到你家，算是遣散费！”

冷酷地刺伤了我，程强掉头就走，我还哑在那，他又回头了。

“顺便送你一副漂亮眼镜！我爸爸戴的那副，都比你的好看！”

一串他妈的、王八蛋从我忿怒的口中，倒垃圾般地倾出来。

程强早就走了。

我没回家。

骑着我家那辆剥漆的老旧小本田，程强骂我的话，比街上交织的汽车喇叭还响。

我从来不化妆，连睡前都没上过什么晚霜、乳液之类的玩意。

牛仔裤磨的就差没有补钉。夏天T恤、冬天夹克，一年四季，从不换花样。

大学毕业那年，我烫了头发。

不知那根筋错了，不鸣则己，一鸣惊人，我烫了个永世不得翻身的非洲卷卷头。

程强没讲错，他是该送我一把梳子的，我那头缝乱的非洲头，迟早有一天，树上的鸟儿找不到下蛋的巢，会下在我的头上。

* * *

吃过早饭，妈妈去讲圣经了。她一点没注意到，我没有上班的迹象。

戴品芬有一头漂亮略卷的长发，同样蓬乱，却蓬松有致，如云一般。

“为什么老看我头发？”

戴品芬抬脸看了我一眼。

“有什么不对劲吗？”

“老姊，我的头发很粗吗？”

她笑了笑，有时，她笑得像在哭，我没见她真笑过。

“程强说，我的头发像在等母鸡来下蛋。”

“程强是谁？”

“我的老板。”

戴品芬一边收拾早餐、一边摇头。

“他真会形容。”

“我的眼镜，很难看吗？”

“又是你老板说的？”

“他说比他爸爸那副还丑。”

她还是笑笑，端着碗筷往厨房去。

一阵洗碗的小声从厨房传出来。

无聊地坐在客厅，反覆地被一个到底上不上班的犹豫打搅着我。

我是多么轻视，多么痛恨程强。

但，上班时间到了，我又像个上了发条的闹钟，催响着自己。

“多芬，怎么还没上班？”

戴品芬洗碗出来了，她娟白的手不像在洗碗槽里浸过，倒像让琼浆润滑了般细嫩。

“我辞职了。”

她哦了一声，没讲什么。

我有点愤怒。

妈妈没有注意我，戴品芬对我的辞职，又那么冷淡，好像，这一屋子，两个女人互相没有关系似的。

“老姊，你有点反应好不好！”

她有点惊愕不解地望着我。

“爸爸死了，圣经变成妈妈的丈夫，你整天像枉死的幽灵似的，关心过我的困难吗？”

戴品芬的脸上，不再有惊愕不解。

她有一双似含泪欲哭的眼睛。唇角畔，终年终日，流泻着哀怨。

那张生俱就悲剧性的面容，无言地凝望着我。

好久，她自语般的拉开落地窗前的百叶布，上午的阳光，

照着她病态的皮肤，惨白而没有血色。

“别妄求别人帮助你，——学着自已处理自己，别把责任交给别人，你会失望。”

这就是戴品芬给我的安慰，老天！她就是我姊姊，她叫我自理。

我肺腔挨了打般，不满透了。张着嘴，好半天才喧骂出来。

“我不只失望，我怀疑到底你是否我姊姊，走在马路上的人都比你有同情心，我出钱到医院替你检查怎么样？保证你的血是冷的！”

她不怒，不怨，仍然用那双奄奄一息的眼睛望着我，救世军般流连在我脸上，却不肯发出行动上的爱与关切，我不明白极了。

无声的脚步，戴品芬回她卧房去了。

她走路似乎永远不会发出声音，仿佛，从你面前经过的是一朵飘渺的云，轻轻地流。

我冲着跟进了她的房间，我存心跟她吵一架，她比程强还叫人不能忍受。

死人的音乐在她卧室响着。

幽暗的空间里，突然，我觉得戴品芬不像一个有生命的人，起码她不属于这个世界，这个星球。

她的卧房没有化妆台，其实，我们一家，三个女人的卧室，没有谁设置那会令女人美丽的地方。

她的床头、她墙上嵌入的墙壁，全是书。

生命与灵魂、易经今译、星座剖析、再生与投胎、中国占卜奥秘、史前文明——

这是戴品芬，一个连选择书都莫名其妙的戴品芬。

她斜倚着床头，旁边摊了本阅读一半的世纪预言。

我不夸张，我真的不夸张。

我觉得她没有生命，她是一具幽魂，一具投诉无门的幽魂。

跟她吵架的行动，从我心中一点点消逝了。

我站在她房门口，一股莫名的慑服力，令我两腿打了钉般。

那云般的头发，在床头摊成一片，韩德尔的弥赛曲，把空气凝造的肃穆却又鬼魅。

“韩德尔到这个世界来，是有使命的，你知道吗？”

我怔怔的，不晓得自己在听什么。

“每个人回到地球来，都有不同的原因。”

戴品芬播音员的声音，凭良心说，我没听过比她更回肠动人的。

“我们的灵魂生生不息，而我们的躯壳，一次又一次的腐烂，死亡。有的人回到地球负担某种责任，有的人——”

她停了下来，眼皮悲伤的垂着。

“——来还债，还你上次躯壳的债。”

我不是个大字不识的文盲。

多多少少，我也在杂志、报纸瞄过几眼戴品芬那套理论与说法。

但，理论与说法居然生根了般地形成戴品芬的人生观，这是令我十分匪夷所思的。

我移动了我的脚步。

我走出那间光线幽暗的房间。

我到闹区去了，骑我那部又旧又丑早该废弃的小本田，那部几乎看不出原来是什么颜色的小本田。

戴品芬的话已经被我丢到脑后了。

但，那该活埋的程强，给我的污辱，野草似的，又在我心里蔓延。

我真的那么丑而邋遢？

我的眼镜，也难看到惹人嫌？

我进了百货公司，也许，我是该买条像样的裙子。我需要有双高跟鞋，那种细边镶金的，然后，穿双丝袜。

“小姐，需要什么化妆品吗？”

化妆专柜的小姐，亲切地在后面唤我。

化妆品？

我顿足了。

“你的轮廓那么好，不化妆很可惜呢！尤其你这种干性皮肤虽然不容易长青春痘，但，缺乏保养，将来变纹出来的快哦。”

琳琅的成排、成堆化妆品，在我的生命中，第一次拉住了我的目光。

“我替你化个妆好吗？免费服务，满意了再买，不买也没关系，来嘛，一定漂亮。”

连拉带拖的，化妆品小姐，比我妈跟我姊姊还亲切地拉了我过去。

其实，我是半推半就的把自己的脸，交给那个微笑一直没有终止的小姐。

她一层一层，有秩序的朝我脸上抹。

“你应该去配副隐形眼镜，我们女人，脸上挂副眼镜，实在有失美观。起码，要带也选副适合自己脸形的。”

老天！连这个不认识的人，都对我的眼镜有微词。

“眉毛边的杂毛我替你拔掉，腮红淡粉红的最适合你，

哪！绿色的眼影，加上少许枣红勾在眼尾，看起来又妩媚，又有朝气。”

我像个过年拿到压岁钱，等着拆封看数目的孩子，一颗兴奋的心，等得有点不耐烦。

“桃红的唇膏，今年最流行，来，看看镜子，换了个人呢。”

是换了个人。

压岁钱的数目，终于开封了。

这是个令我出乎意料而满意的数目。

我不认识镜子里那个人，我真的不认识。

粉嫩的肤色，俏丽的眼睛，娇滴滴的唇。

上帝！我有这么漂亮吗？

程强那个王八蛋投胎的，掐死他都不会相信，镜子里那个人就是戴多芬，就是每天被他骂遍，带出去应酬都嫌丢脸的戴多芬。

口红、眼影、唇膏、粉饼，所有女生该放在脸上的东西，我都买了。

我看我是疯了。

是程强给我的刺激太深吗？

我跑遍了百货公司的每一层楼。

我买了白底粉红点的篷袖上衣，窄窄的腰身，又配了白色打了碎折的裙。

然后，我去穿那种高跟镶金边的鞋子。

走出百货公司，我的欲望还没有终止。

我的头发，能下蛋的头发。

该换个样子的，我再不要我那被取笑的头发了。

发型师告诉我，今年最流行的，是又短又薄的庞克型。

我没有去取我的小本田。

我像个再生人，兴奋而陌生地到处找任何可以照射出影像的镜子或玻璃。

老天爷！谁会相信？谁会相信镜子里那个人，就是戴多芬？我想我是得意忘形了。

我居然不自觉地搭了公车，到程强那间狗屁大的辉煌去。

进门前，我拉了拉衣领，拢拢我的新发型，骄傲地推开辉煌的玻璃门。

所有的人都惊异地瞪着我。

其实，所有的人，也不过是程强，外务员小陈，还有倒茶水的小妹。

程强的眼睛，好像成熟了的豆夹，几乎要爆裂开来地睁着。

我洋洋得意地正要开口，一眼望到我的桌位，坐了个留长发的女孩。

我的骄傲，瞬间跌了一大半。

“戴多芬，改头换面啦？这不错嘛。”

程强双手抱在胸前，下巴翘着。

“这位是林小姐，抱歉罗！现在失业率那么高，希望你早点谋到高就。”

我的骄傲岂止跌了一大半，程强那个王八蛋投胎的，简直是踢了我一脚。

“我们辉煌是小地方，老窝在这挺委屈你的。”

顺手点了根烟，程强报仇似地笑笑。

“怎么样？开始找新工作么？”

“没有新工作，我敢毫无顾忌地辞职吗？”

面子是天下最重要的事，我脱口就昂起脸，轻蔑地扫了

四周一圈。

“灿烂贸易公司听过吗？明天开始，我在那当经理，找了我一个月呢。”

灿烂？

我自己心里都好笑，什么不好编，编个灿烂。

辉煌灿烂？虽然叫程强踢了一脚，离开时，我还是如同进去时般，骄傲而得意。

我简直讲不出我有多恨程强。

他一天都等不及的就找了人代替我，最可耻的是，居然一副不赏我饭吃，我就永远饿着似的嘴脸，

灿烂？

哪来的灿烂？

沮丧又忿愤地走在街头，这条路走到那条路。我像个被遗弃的孤儿，爷爷不喜、奶奶不爱地皱着眉。

突然，我皱着的眉打结了

我看见戴品芬，我那美得不像活在这个世界上的姊姊。

看到她没有什么好大惊小怪的，令我张目结舌的是，一双男人的手，一巴掌摔在她脸上。

她那双永远含泪似的眼睛，并没有抗拒。她默默地望着那巴掌，默默的望着那个男人，柔情幽怨地望着那个男人。

那个男人的脸，我几乎是看不清楚的。

你在西洋古典音乐传里看过贝多芬的头发吗？横七竖八，扫把似的。那个男人，就是一头乱兮兮的头发，加上满脸胳膊胡，还有两道钟般的眉，又浓又粗。

总之，我真的无法看清那张脸。

我所能看到最清楚的，就是他奇高大无比，然后，比程强形容的我更邋遢。